

证券代码：836870

证券简称：山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0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博雅CC7号楼4层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0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树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任期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杨树奎（继任董事）、郭顺清（继任董事）、张俊平（继任董事）、白立舜（继任董事）、田高（新任董事）、王华峰（继任董事）为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，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职责。经核查以上候选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杨树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提名杨树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郭顺清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提名郭顺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俊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提名张俊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白立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提名白

立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田高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提名田高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王华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，提名王华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上述议案一至七均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特提请召开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山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9 日